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鉴证报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
骑

容诚会计师
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专字[2021]510Z0009 号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4-18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510Z0009 号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数据）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奥飞数据为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奥飞数据为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奥飞数据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奥飞数据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奥飞数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飞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容诚专字[2021]510Z0009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2 月 5 日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现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34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32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格18.15元人民币。截至2018年1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296,208,000.00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40,807,163.00元人民币，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5,400,837.00元人民币，其中新增股本16,320,000.00元人民币，股本溢价239,080,837.00元人民币。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月1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8]G16003300326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且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120907131710799	30,000,000.00	419.13	-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091807295	30,000,000.00	0.00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500000069	105,400,037.00	0.0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	3602001029200651959	90,000,000.00	0.00	已注销
小计			255,400,037.00 ^{注1}	419.13	-
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500000466	112,999,335.44 ^{注2}	0.00	已注销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19.13	-

注 1：四个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小计 255,400,037.00 元，较募集资金净额少 800 元为募集资金在各账户划转以及支付发行费用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前，公司通过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外支付募集资金使用款。

注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了部分募投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扣除手续费全部转至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廊坊市讯云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对外支付了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款。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将上述 7,000 万元募集资金以增资形式划转至廊坊市讯云募集资金专户并另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二）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82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310,84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 38.99 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479,999,963.52 元人民币，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 9,950,216.33 元人民币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70,049,747.19 元人民币，其中增加股本

12,310,84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57,738,899.1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所（2020）验字 GD—08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且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1）2020 年 10 月 26 日，保荐机构将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0 月 26 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471,899,963.52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71,899,963.52

（2）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将原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银行账号为 82050078801800000934）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划转至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划转完成后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0 月 29 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126,250,247.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391160100100188103	80,0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5128948	80,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	9550880210948300374	83,789,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桥南支行	8110901013301219030	100,01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70,049,747.19 ^{注1}
------------	------------------------------

注1：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后的发行费用 1,850,216.33 元人民币（不含税）转至公司一般户以后续支付相关发行费用。

(3) 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司将原存放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银行账号为 39116010010018810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为 15000105128948）、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银行账号为 955088021094830037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桥南支行（银行账号为 8110901013301219030）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划转至由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完成后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1 月 2 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126,250,247.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391160100100188103	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5128948	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	9550880210948300374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桥南支行	8110901013301219030	0.00
小计			126,250,247.19
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	3602001029201198003	343,799,5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70,049,747.19

(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2050078801800000934	0.00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番禺支行	391160100100188103	2,666.6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5128948	2,666.6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龙洞支行	9550880210948300374	2,792.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桥南支行	8110901013301219030	3,333.67
小计			11,459.99
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	3602001029201198003	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1,459.99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的形成原因为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广发银行、中信银行等四家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结息。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情况

1、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址

原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规划建设地点近年来的电力需求快速增加，经与相关各方协调后仍无法获得足够的电力容量。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项目建设地点进行了变更。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剩余机柜建设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为广州开发区永顺大道中 5 号。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原因：由于“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公司需为项目重新申请用电，但截至 2019 年 3 月，公司用电申请仍未获得供电部门正式批复。因获得供电部

门用电批复的时间无法合理预计，经审慎研究，公司计划延长“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施期限。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计划完工日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终止实施部分原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原因：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募投项目“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公司自筹资金建设。由于互联网行业技术和市场环境变化较快，“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计划研发方向已不适应当前的技术和市场环境。若继续以自筹资金建设“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对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和竞争力作用有限，无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原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原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延期

原因：截至 2019 年 9 月，变更实施地点至广州开发区永顺大道中 5 号后，“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的用电申请仍未获得供电部门的正式批复，剩余机柜尚未启动建设。为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满足公司当前业务拓展需求及实现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部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龙河经济开发区龙泽路 188 号。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18,983.20 万元，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剩余的 18,299.93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全部投入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涉及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61.78%。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延期的议案》，

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延期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 同意公司将部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龙河经济开发区龙泽路 188 号。

(2) 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讯云”）。

(3) 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战略布局安排，根据建设标准的调整，将剩余机柜的建设数量从 2,200 个机柜调整为 1,500 个机柜，并根据建设数量和客户要求的建设标准，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的投资总额 36,539.56 万元，扣除已投入的 8,216.74 万元剩下的投资额 28,322.82 万元调整为 18,983.20 万元。若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项目建设，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通过自筹资金方式满足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4) 同意延长募投项目的计划完工日期，从原定的 2020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同意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后，公司拟使用“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 18,275.88 万元及利息（具体金额以结算时为准）向廊坊讯云增资，其中 3,900.00 万元用于增加其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分期向廊坊讯云出资，全部出资完成后，廊坊讯云的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二)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变更情况

1、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原因：为了满足市场环境变化和客户的实际需求，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由原计划建设 1,500 个 8KW 标准机柜，变更为建设 3,000 个 4.4KW 标准机柜。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由原计划建设 1,500 个 8KW 标准机柜，变更为建设 3,000 个 4.4KW 标准机柜。

为建设 3,000 个 4.4KW 标准机柜，在原有建设内容的基础上，增加了项目实施环境

的改造和扩大物业的装修面积，并且增加了对机柜、电力电缆、动环监控设备等机电设备、网络设备的采购。为实现募投项目上述实施方式的变更，需追加约 4,000 万人民币的投资并由公司方面通过自筹资金方式予以解决。该事项为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差额 (3) = (2) - (1)
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	25,540.08	26,517.71	977.63

截至募投项目变更前，公司在广州建设募投项目投入 8,216.74 万元人民币，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廊坊讯云数据中心项目投入 18,300.97 万元人民币，合计投入募集资金 26,517.71 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差异为 977.63 万元人民币，主要系公司变更的部分募投项目的较计划增加了建设投入。上表中 977.63 万元人民币差额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获得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差额 (3) = (2) - (1)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34,379.95	34,379.95	0.0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620.05	12,625.02	-995.03

上表中 995.03 万元人民币差额为支付的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五、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了“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截至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424.09 万元人民币。

2018年1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424.09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专字[2018]G16003300338号鉴证报告确认。

（二）2019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讯云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了“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截至2020年10月26日，廊坊讯云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734,213.08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0月26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734,213.08元人民币。

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鉴证报告》（华兴所（2020）审核字GD—323号）确认。

由于募投项目“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实际投资需求较原计划要大，所以廊坊讯云后将上述置换2,734,213.08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再次投入到“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的建设之中。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2019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均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3、4。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二）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55,400,837.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65,177,100.03
其中：2018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	74,833,547.83
2019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120,331,852.20
2020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70,011,700.00
加：利息收入	667,209.53
加：理财收益	9,128,253.78
减：银行手续费	3,529.20
节余募集资金	15,671.08
减：闲散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0.00
减：闲散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划转至公司一般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	15,251.9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19.13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已于 2020 年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且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对“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进行结项，并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完成了对除了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 120907131710799）以外的全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工作。

(二)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70,049,747.19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70,104,533.63
其中：2020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470,104,533.63
加：利息收入	67,468.33
加：理财收益	0.00
减：银行手续费	1,221.90
募集资金余额	11,459.99
减：闲散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0.00
减：闲散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1,459.99

十、其他差异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特此报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4、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5,540.0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51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 年：		7,483.35				
			2019 年：		12,033.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		7,001.17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 用状态日期（或截止 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 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 投资金额	
1	互联网数 据中心扩 建项目	互联网数 据中心扩 建项目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6,517.71 ^{注2}	2019 年 1 月；2020 年 9 月 ^{注4}
合计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5,540.08	26,517.71	-

注 1：上表中“实际投资金额”均不含公司自有资金、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理财收益及支付手续费，公司未来根据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将募集资金实际产生的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用于募投项目。

注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26,517.71 万元，其中公司在广州建设募投项目投入 8,216.74 万元，公司建设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即在廊坊建设的部分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投入 18,300.97 万元。

注 3：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977.63 万元，主要系公司变更的部分募投项目为满足具体建设情况而较计划增加了投资。公司对募投项目增加投资已履行有关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计划投资金额时的有关规定。该等差额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获得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注 4：公司在广州建设的募投项目于 2019 年 1 月投入使用，公司建设的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即在廊坊建设的部分变更后的募投项目）于 2020 年 9 月投入使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7,004.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004.97		单位：万元人民币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				47,004.9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以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 号	承诺投资项 目	实际投资项 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 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廊坊讯云数 据中心二期 项目	廊坊讯云数 据中心二期 项目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34,379.95	0.00	2020 年 11 月
2	补充流动资 金及偿还银 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 金及偿还银 行贷款	13,620.05	13,620.05	12,625.02	13,620.05	13,620.05	12,625.02	-995.03 ^{注1}	-
合计			48,000.00	48,000.00	47,004.97	48,000.00	48,000.00	47,004.97	-995.03	-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995.03 万元为支付的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	78.29%	4,959.65 ^{注 1}	-	355.59	1,771.72 ^{注 2}	2,127.31	否

单位：万元人民币

注 1：互联网数据中心扩建项目规划实施地址为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神舟路 768 号，规划建设规模 3,000 个机柜，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完成 870 个机柜的建设。该部分机柜达产后承诺效益为 2,475.08 万元/年（参考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平均净利润（8,534.75 万元/年）按建成比例折算（8,534.75*870/3,000=2,475.08））；2019 年 10 月由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由全资子公司廊坊讯云建设 1,500 个机柜，该部分机柜承诺效益（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2,484.57 万元/年，该部分机柜承诺效益低于先期建成机柜主要是由于根据目标客户需求该部分机柜仅以机柜出租的方式获取收益，而先期建成的 870 机柜包括机柜出租收益和带宽出租收益。上表中承诺效益为先期建成的 870 个机柜与变更后 1,500 个机柜承诺效益之和。

注 2：变更后的部分募投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始产生效益。

附件 4:

前次募集资金（2019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	37.03%	4,674.40	-	-	284.08 ^{注 1}	284.08	否 ^{注 2}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人民币

注 1：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产生效益。

注 2：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承诺效益（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4,674.40 万元/年。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廊坊讯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仅投入运营两个月且仍在业绩爬坡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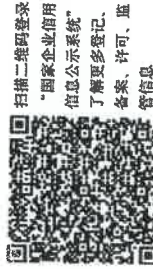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 07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姓名: 杨倩
 Full name: 杨倩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11-30
 Date of birth: 1977-11-30
 工作单位: 广东江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广东江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7197711305416
 Identity card No: 44010719771130541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79006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4月换发

2015年4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8日



杨倩(4401079006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杨倩(4401079006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杨倩(4401079006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杨倩(4401079006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姓名: 凌莉
 Full name: 凌莉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2-06-30
 Date of birth: 1982-06-30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104198206300420
 Identity card No: 4401041982063004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凌莉(4401007906911)，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度年检。通过文号：粤注协发(2020)132号。

证书编号: 440100790691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0691
 批准注册会计师: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by: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08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08月12日

2015年6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0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